

2023年河津市县乡公路张高线（柴家段）改造工程 变更公告

一、内容：

我单位于2023年9月14日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运城市)上发布2023年河津市县乡公路张高线（柴家段）改造工程公告，现将公告部分内容变更：

需变更的原公告内容：

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2023年河津市县乡公路张高线（柴家段）改造工程

(1) 投标人须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其中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在本单位注册，具有公路工程及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同时持有由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和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拟任项目总工须具有公路工程及相关专业工程师职称，同时持有由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或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无在建工程；拟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员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

(2) 投标人在近三年内（2020年7月至投标截止日期，以交（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且通过交（竣）工验收3项累计15公里及以上沥青混凝土路面二级及以上新、改建公路工程的施工业绩。其中至少有一项业绩为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业绩并且通过交（竣）工验收长度不少于5公里。业绩证明材料包括：中标结果公示、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交工或竣工验收证明；

(3)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4) 投标人的企业业绩、拟任项目经理的业绩应是已列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或“山西省公路水运市场管理平台”并经省级及以上交通主管部门审核的主包已建业绩。上述证明材料中应明确表述本项目资格审查所需的工程内容（例如工程名称、公路等级、里程长度或者里程桩号、路面结构类型、交（竣）工时间、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等栏目）。如无上述信息或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或在“山西省公路水运市场管理平台”上查询不到该项目的信息或查询的信息与投标人提供的信息不一致的，此相应业绩不予认可。

(5)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

(6)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现变更为：

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2023 年天津市县乡公路张高线（柴家段）改造工程

(1) 投标人须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能力；其中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在本单位注册，具有公路工程及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同时持有由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和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拟任项目总工程师须具有公路工程及相关专业工程师职称，同时持有由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或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无在建工程；拟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员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

(2) 投标人在近三年内（2020年7月至投标截止日期，以交（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至少独立完成且通过交（竣）工验收3项累计15公里及以上沥青混凝土路面二级及以上新、改建公路工程的施工业绩。其中至少有一项业绩为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业绩并且通过交（竣）工验收长度不少于5公里。业绩证明材料包括：中标结果公示、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交工或竣工验收证明；

(3)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4) 投标人的企业业绩、拟任项目经理的业绩应是已列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或“山西省公路水运市场管理平台”并经省级及以上交通主管部门审核的主包已建业绩。上述证明材料中应明确表述本项目资格审查所需的工程内容（例如工程名称、公路等级、里程长度或者里程桩号、路面结构类型、交（竣）工时间、项目主要管理人员等栏目）。如无上述信息或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或在“山西省公路水运市场管理平台”上查询不到该项目的信息或查询的信息与投标人提供的信息不一致的，此相应业绩不予认可。

(5)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

(6)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8)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二、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运城市交通运输局

三、联系方式

招标人：河津市交通运输局

地址：河津市复兴路1号

联系人：孙先生

联系电话：18335957577

电子邮件：jtsfj123456@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瑞源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运城市盐湖区学府嘉园银座2单元202室

联系人：周先生

联系电话：0359-6358660/13303488885

电子邮件：rytzb01@163.com

招标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